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Mining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0)

董事及主席辭任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辭任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游憲生博士(「**游博士**」)為另謀其他事業發展，已提交辭任函，並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游博士亦將辭任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林香民先生(「**林先生**」)因其他承擔而已提交辭任函，並將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林先生亦將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全部均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游博士及林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不合以致彼等辭任，亦無有關彼等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其他事宜。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游博士及林先生於任職本公司期間所作出之貢獻。

於林先生辭任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跌至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之最少人數，而審核委員會成員之人數亦跌至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之最少人數。

* 僅供識別

本公司現正盡力物色合適人選，以於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填補所需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根據上市規則第3.11及3.23條之規定，有關委任將於林先生辭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作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委任另作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守武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憲生博士、陳守武先生、王輝先生、楊國權先生及方益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華先生、朱耿南先生及林香民先生。